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 在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 2017 年 11 月 27 日起在湘财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华夏亚债中国指数 A（001021）、华夏亚债中国指数 C（001023）、华夏收益债券（QDII）A（人民币）（001061）、华夏收益债券（QDII）C（001063）、华夏兴华混合（519908）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方式、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申购费率、交易确认、变更与解约等均应遵循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湘财证券的有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湘财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351；

湘财证券网站：www.xcsc.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截至 2017 年 11 月 27 日，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